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

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一期二号地块建设项目

(大气、水、噪声污染防治部分) 验收意见

2019年3月20日,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公司主持召开了《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一期二号地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大气、水、噪声污染防治部分)验收会,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组织了验收。验收会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在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和听取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基础上,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一期二号地块建设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胜利镇云华社区集体1、2组,项目占地面积约159亩,项目类型属仓储类,主要储存及配送服装箱包、日用百货(各类生活用品、玩具、家饰、建材等)、电子产品(家电、数码、手机等)、食品等,达1000万吨/年的货物仓储配送服务能力。目前项目除食堂未投入运营外其他建设内容均已建成。验收实施分批验收。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7月1日,项目经成都市双流区发展和改革局同意立项备案,备案文号为双发改投资备案(2016)92号;2016年9月,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1月17日,成都市双流区生态环境局以双环建(2016)272号文件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该项目无环保投诉和处罚记录。

(三) 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23000万元,环保投资45.5万元(其中废水环保投资

4.万元、废气环保投资 5.5 万元、噪声环保投资 1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20%。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电商物流中心（C1-C3）；

辅助工程：动力中心（C4）、污水预处理池、门卫室、停车场、绿地；

公用工程：供电、供水工程、发电机房、空调。

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该项目环保措施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不涉及废水，仅为职工办公及外来流动人口产生的生活污水，由于该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尚未接通，生活污水经传云物联网公司自行安排槽车将生活污水抽排运至附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待管网建成后，生活污水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排入牧华路污水管网，最终排入牧马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杨柳河。

（二）废气

扬尘：加强管理，控制运输车辆在厂区内行驶速度，并安排专职人员定期对路面洒水抑尘，同时建设固定运输车辆的行驶路线，合理科学制定运输车辆运行班次，减少行驶动力扬尘起尘量。

汽车尾气：项目地面机动车停车场场地开阔，机动车尾气易于扩散。对进出厂区车辆加强管理，在厂区做好明显的路线标志，便于运输车辆进出，减少汽车在场内运行时间。

备用发电机烟气：备用发电机组产生的废气经过自带的净化系统的处理后，通过动力中心的排风系统引出室外排放。

（三）噪声

机动车噪声：场区内加强交通管理，有序疏导分流，设置车辆禁鸣路段，限制车辆行驶速度；场区进出口设置车辆禁止鸣笛的标志。

搬运噪声：对墙体及屋顶采取轻质复合隔声薄板；专人维护机械设备，确保正常运转；做好隔声绿化带；夜间不进行装卸货物。

发电机房：机房隔声及发电机消声、减振等。

（四）环境管理制度

落实。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要求。

4、总量控制检查

本项目污染物的排放总量低于环评预测及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5、环境管理检查

落实。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项目二期二号地块建设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胜利镇云华社区集体1、2组，根据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检测报告（宏茂检字（2019）第010902号），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能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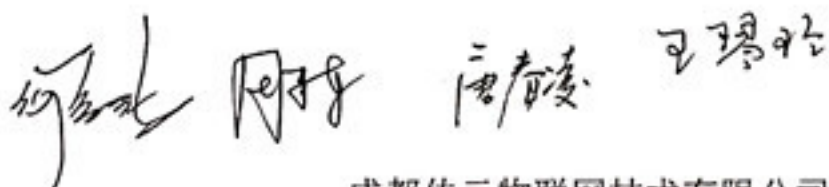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得到了落实，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正常使用，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组成员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0日

